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录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9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对表决结果和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五、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且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予配合。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 14:00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青丘巷 8 号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

5、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陈文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	关于选举张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3	关于选举钱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4	关于选举潘铁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	关于选举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2	关于选举谈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3	关于选举党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	关于选举江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2	关于选举顾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会议结束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基于对 2020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拟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3 次会议，对下列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0 年 3 月 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1.2 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等相关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董事会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5. 关于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20.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签署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净利润承诺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远期结售汇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1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 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更名的议案 2.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在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出席、审议、表决、决议等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董事审议时充分考虑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时充分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

1、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3)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5)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内审法务部负责人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方案的议案；

(2) 2020 年 4 月 15 日, 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 2020 年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开了 2 次会议, 具体如下:

(1) 2020 年 4 月 15 日, 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0 年 9 月 2 日, 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积极出席相关会议, 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 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充分表达意见, 为董事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保证。具体详见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21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2021 年度, 董事会将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 维护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 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 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 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二：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基于对 2020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监事会拟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体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充分发挥监督、检查、督促职能。同时通过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的检查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决议真实、有效、完整。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通过议案
2020 年 3 月 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1.2条、《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等相关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3. 关于监事会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5. 关于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3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18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 2020 年度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所有决议有效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良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文件，并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重要财务决策与执行情况合法合规，遵循国家相关财务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严格执行公司的财务制度及内控流程。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

3、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4、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对此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5、对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6、公司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完成对苏州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收购工作，该项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7、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8、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9、股权激励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同时，监事会将进一步增强自律意识与诚信意识，提高监事会工作能力和工作效率，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促进公司内控体系不断完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防范经营风险，切实承担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三：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谈建忠、陈立虎、党锋基于对 2020 年各项工作的总结，撰写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22 日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发挥专业特长，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行工作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谈建忠，男，1966 年 2 月出生，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审计局财金科科员，1993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江苏兴联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0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苏州开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06 年 7 月至今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

陈立虎，男，1954 年 10 月出生，1982 年 7 月至 1983 年 7 月任安徽大学助教，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1993 年 3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深圳法制研究所副研究员，1993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苏州大学法学教授、博导，2019 年 10 月已办退休手续，目前继续承担研究生的指导。

党锋，男，1978 年 6 月出生，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选键化学国家实验室科研助理，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美国 EMORY 大学研究助理，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苏州工业园科技发展局产业促进处职员，2006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科技招商中心（二处）副处长、处长，2013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在软银中国资本历任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和执行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宁波汇鼎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合伙人。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能够对相关事项进行独立、客观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述职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概况

（一）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同），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13 次。我们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出席会议，在对议案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审慎发表独立意见，以科学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

独 立 董 事 姓名	报告期内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参加董事 会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谈建忠	13	13	0	0	3
陈立虎	13	13	0	0	3
党 锋	13	13	0	0	3

同时，我们分别作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委员，依照公司董事会该等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重要意见和建议。

（二）现场考察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等相关会议的机会，与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进行深入交流，了解有关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在日常履职过程中，我们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多年的工作经验，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提供建设性意见，勤勉尽责，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法务等部门工作人员与我们保持持续有效的沟通，在日常工作中，公司也会定期或不定期向我们每位独立董事提供有关公司报道的报纸、文件等信息产品，我们也会持续关注公共传媒有关公司的重大报道、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状况以及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有效地开展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述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重点关注并审核了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的使用、高级管理人员选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方面就所涉及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

我们对上市前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监督、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及募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等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按规定披露的情况。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与薪酬

报告期内，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及薪酬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合法，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机构，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为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全面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报告期内，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李齐花、陆国初持有的苏州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及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的立场及判断，在认真审议对应议案的前提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19 年度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30.68%。该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股权激励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

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各项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信息披露人员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所有重大事项均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内部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规范完整、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需要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相关专门委员会均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有关工作细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谈建忠、陈立虎、党锋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四：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0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详情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源创”或“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合并报表数据，现将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及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较 2019 年度相比增加以下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欧立通	2020 年 7-12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深圳市万思软件有限公司	万思软件	2020 年 7-12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二、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257,737,331.89	1,677,496,403.68	33.37
利润总额	187,290,349.39	290,477,572.70	55.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450,693.17	265,113,877.21	5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72,730.35	332,763,174.75	不适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136,782,340.16	3,645,404,409.88	7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97,603,655.24	3,167,883,268.66	66.94
股本	401,000,000.00	438,536,773.00	9.36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4	3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4	3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272,730.35	332,763,174.75	不适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97,603,655.24	3,167,883,268.66	66.94

三、2020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落实全年工作目标，管理团队继续从严治理公司，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和成本控制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灵活调整产品结构，专注于产品和服务价值的提升与企业经营效率的改善；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保持技术优势，优化产品制程，加强内部控制。通过公司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生产经营稳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继续呈现平稳、持续、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7,749.64 万元，同比增长 33.37%；实现利润总额 29,047.76 万元，同比增长 50.0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6,511.39 万元，同比增长 50.25%。

（一）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

1、公司对苏州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收购完成

2020年3月6日，经友好协商，公司与交易对方李齐花、陆国初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交易方案进行如下调整：

（1）标的估值及交易作价调整 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出具的《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欧立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欧立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1月30日的评估值为104,070万元。各方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作价为104,000 万元。

（2）累计净利润承诺数调整各方同意并确认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中约定的累计净利润承诺数由33,000万元调整为30,000万元，即交

易对方共同承诺，欧立通2019 年、2020年和2021年实现的经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30,000万元。

2020年6月3日，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人签署的交易补充协议，李齐花、陆国初作为补偿义务人，承诺如下：补偿义务人承诺标的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和 2022年（该4年以下简称“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的经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41,900万元（以下简称“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2020年6月18日，常熟市行政审批局作出《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欧立通100%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欧立通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2020 年6月23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30Z0101号）。根据《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止至 2020 年6月23日，欧立通100%股权已变更至公司名下。2020年6月2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8,086,418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欧立通于6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奕目科技和聚时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长期战略布局需要，向更前沿、更具挑战的检测技术布局安排，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分别对奕目科技和聚时科技投资 1,200 万元、500 万元，分别占投资公司股权比例 18.38%、1.30%。本次投资的完成，使公司能够进一步通过投资公司的研发技术，应用到公司产品中，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

两项投资的完成，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视觉及人工 AI 研发能力，对公司进一步提升研发综合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二）公司2020年度业务经营分析

1、本年度利润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指标名称	金额	增减比例（%）
------	----	---------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1,257,737,331.89	1,677,496,403.68	33.37
营业利润	180,145,901.02	255,702,534.46	41.94
营业外收支净额	7,144,448.37	34,775,038.24	386.74
指标名称	金额		增减比例（%）
	2019 年	2020 年	
利润总额	187,290,349.39	290,477,572.70	55.09
所得税费用	10,839,656.22	25,363,695.49	133.99
净利润	176,450,693.17	265,113,877.21	5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利润	176,450,693.17	265,113,877.21	50.25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专用设备制造行业	1,677,305,304.58	871,388,081.84	48.05	33.36	29.62	增加 1.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检测设备	1,128,455,911.63	614,951,371.85	45.51	30.17	25.99	增加 1.81 个百分点
检测治具	270,536,615.48	139,609,379.04	48.40	-21.81	-15.80	减少 3.68 个百分点
组装设备	210,497,567.55	77,805,481.24	63.04	100.00	100.00	
其他	67,815,209.92	39,021,849.71	42.46	51.36	112.91	减少 16.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内销	1,143,362,244.37	613,034,428.38	46.38	38.13	30.02	增加 3.34 个百分点
外销	533,943,060.21	258,353,653.46	51.61	24.17	28.70	减少 1.71 个百分点

3、各单位盈利情况

2020年度内公司的盈利来源主要为母公司和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其他子公司盈利较弱，部分以研发定位的子公司的亏损额较大，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167.65	17,786.93	17,786.93
苏州工业园区华兴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79.37	111.25	111.25
HYC (USA) INC	4,795.54	-1,536.12	-1,536.12
HYC (VIETNAM) CO.,LTD	3,394.51	1,064.94	1,064.94
华兴源创（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9,465.34	-861.28	-861.28
HYC KOREA CO.,LTD	2,185.71	369.65	369.65
HYC (SINGAPORE), INC. PTE. LTD.	1,350.03	-1,114.38	-1,114.38
华兴源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134.45	-33.23	-33.23
苏州华兴欧立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0,447.49	13,831.33	13,831.33
增值摊销及合并抵消	-18,470.67	-3,107.70	-3,107.70
合计	167,749.64	26,511.39	26,511.39

4、公司期间费用与上年度相比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91,703,041.46	108,983,005.81	18.84
管理费用	107,046,853.88	151,064,794.64	41.12
研发费用	192,963,573.09	252,652,300.32	30.93
财务费用	-3,363,920.36	21,970,653.41	不适用
期间费用总计	388,349,548.07	534,670,754.18	37.68

变动原因说明：

- 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18.84%，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欧立通收购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及销售人数增加后薪资增加共同所致；
- ②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41.12%，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欧立通收购后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规模扩大及公司规模扩大后管理性工资及折旧增加所致；
- ③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30.93%，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

研发项目投入,特别是持续加大对标准化半导体测试设备(SOC 半导体测试设备)的研究开发工作,同时加大了对美国、台湾、韩国和新加坡的研发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同期增加2,533.46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外币贬值形成汇兑损失所致;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 公司资产状况分析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64,540.44 万元,同比增加 150,862.21 万元,增加幅度为 70.60%。

1、导致公司总资产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化的主要事项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
货币资金	325,355,632.42	928,048,930.71	18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9,032,316.21	220,000,000.00	-63.8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03,528,326.15	875,867,950.23	45.12
预付款项	5,240,143.96	14,711,859.97	180.75
其他应收款	5,766,651.04	7,963,635.14	38.10
存货	193,637,598.29	256,529,605.76	32.48
其他流动资产	8,173,747.45	19,242,557.56	135.42
流动资产合计	1,750,734,415.52	2,322,364,539.37	32.65
其他非流动金融性资产	2,092,846.47	6,957,457.34	232.44
在建工程	4,572,817.52	57,955,337.99	1,167.39
无形资产	32,600,006.39	277,185,988.97	750.26
商誉		601,490,827.25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3,413.83	2,559,644.13	-29.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047,924.64	1,323,039,870.51	242.71
资产总计	2,136,782,340.16	3,645,404,409.88	70.60

2、变动原因说明

①货币资金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85.24%,主要原因是2020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以及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

②交易性金融资产2020年末较2019年末大幅减少63.88%,主要原因是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

③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45.12%，主要原因为公司完成对欧立通的收购及公司收入增长共同所致；

④预付款项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80.75%，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订单增加较大，对主要原料采购需求增加，同时公司预期主要原料价格上涨，为控制成本提前订货，预付货款较多；

⑤其他应收款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38.10%，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增加；

⑥存货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32.48%，主要为年度公司收入增加，对应备库增加所致；

⑦其他流动资产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35.42%，主要系本期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⑧其他非流动金融性资产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232.44%，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参股公司所致；

⑨在建工程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167.39%，主要原因是公司总部二期陆续开始建设；

⑩无形资产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750.26%，主要为公司完成都欧立通收购后形成了部分的可辨认专业技术及客户关系所致；

⑪商誉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00%，主要为公司以市场法完成对欧立通的收购形成的收购价格大于账面资产所致。

（二）公司负债状况分析

2020 年末, 公司负债总额 47,752.11 万元, 同比增加 23,834.25 万元, 增加幅度为 99.65%。

1、导致公司负债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化的主要事项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	-1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9,955,522.44	352,737,534.09	96.01
预收款项	779,550.75	-	-100.00
合同负债	不适用	2,142,895.12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301,980.63	66,802,500.47	286.10
应交税费	16,797,818.22	21,683,623.31	29.09
其他应付款	350,298.07	2,299,214.94	556.36
其他流动负债		278,576.37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5,185,170.11	445,944,344.30	89.61
递延收益	2,638,667.38	1,556,710.78	-4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4,847.43	30,020,086.14	2,115.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93,514.81	31,576,796.92	690.70
负债合计	239,178,684.92	477,521,141.22	99.65

2、变动原因说明：

①短期借款2020年末较2019年末下降100.00%，系公司2019年借款在本期归还；

②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96.01%，主要系公司增加银行承兑票据结算方式及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采购大幅增长所致；

③预收款项2020年末较2019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

④应付职工薪酬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286.10%，主要系本期公司业绩大幅增加，相应计提的奖金增长及收购完成欧立通后合并报告范围增加所致；

⑤其他应付款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556.36%，主要原因系2020年收到工程保证金增加所致；

⑥递延收益2020年末较2019年末下降41.00%，主要系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所致；

⑦递延所得税负债2020年末较2019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收购欧立通形成的评估增值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三） 公司权益状况分析

2020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316,788.33万元，同比增加127,027.96万元，增加幅度为66.94%。

1、导致公司所有者权益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化的主要事项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实收资本（股本）	401,000,000.00	438,536,773.00	9.36
资本公积	1,151,976,988.56	2,177,774,453.91	89.05
盈余公积	43,086,513.53	60,873,439.46	41.28
其他综合收益	1,031,818.67	-3,001,683.47	不适用
未分配利润	300,508,334.48	493,700,285.76	6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7,603,655.24	3,167,883,268.66	66.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7,603,655.24	3,167,883,268.66	66.94

2、变动原因说明：

①股本溢价本期增加1,016,142,131.59元，系公司于2020年6月向李齐花、陆国初发行股份28,086,418股，计入股本28,086,418.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99,913,582.00元；于2020年12月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9,4503,55股，募集资金总额336,999,659.30元，扣除发行费用11,320,754.71元（不含税金额）后，计入股本9,4503,5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16,228,549.59元；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9,655,333.76元，系公司本期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②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③未分配利润同比增长64.29%，主要为2020年较2019年盈利大于利润分配形成的盈余所致。

五、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流出增加额比去年同比增长64,287.37万元，同比流出增加1,366.96%。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094,473.29	1,698,790,415.19	4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367,203.64	1,366,027,240.45	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72,730.35	332,763,174.75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646,961.31	1,472,437,209.76	23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723,510.23	1,449,803,345.19	2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076,548.92	22,633,864.57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0,656,188.68	344,999,659.30	-6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93,196.14	98,678,405.55	-7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162,992.54	246,321,253.75	-67.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029,607.71	595,844,130.43	不适用

现金净流量变动原因说明：

① 公司2020年较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44,003.59万元，主

要为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回款增加，同时公司完成对欧立通的收购共同所致；

② 公司2020年较2019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71,271.04万元，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到期后未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未续买所致；

③ 公司2020年较2019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67.08%，主要为2019年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下降所致。

六、财务部门工作主要情况

1、公司完成收购华兴欧立通后，借助公司的 IT 力量，完善了华兴欧立通的财务规范工作，通过公司的 ERP 系统及 OA 系统导入子公司，完善了子公司财务核心体系及无纸化办公能力，使集团财务一体化工作更好的开展。

2、充分利用募集资金优势，发挥银行的金融工具，大幅度提升了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财务性收入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3、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收款机制，形成了财务的收款部门和业务部门的互动机制，有效提升了资金回款进度，保证了公司重要项目资金供给；

4、明确并完善了财务部门的分工，以财务中心为依托，建立起了资金计划、成本预算、会计核算及分支财务核心的明确财务体系，初步建立起了集团财务核算模板并就财务绩效管理制度进行深化考核。

5、完善了母、子公司的结算制度，使母、子公司的业务核算工作能够有序推进，最大程度调动了母、子公司的业务联动，使母、子公司业务结算公允、可靠。

6、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完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制度的设计及对应股权激励考核管理办法的建立，提升了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归属感。

7、财务内控方面：公司财务部依据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自身业务特点进一步细化及制定了《子公司核算体现》《收款管理制度》《差旅管理办法》《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公司内部结算制度》《大额现金及银行转账制度》《经济活动分析制度》等规定，以上制度在日常工作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确保财务相关环节得到有效控制。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五：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六：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5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4.2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282.6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9,193.3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88,089.3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647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4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45.04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5.6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699.97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13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32,567.8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295 号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347.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 32,954.58 万元；（2）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3,272.0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50,406.79 万元。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2,299.9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299.97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0.30 万元，注销募集资金户划转 268.2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 7 月，公司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50020010120100277488	26,518.76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5010122001218226	—	已注销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540473413891	—	已注销
4	苏州银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51953100000733	—	已注销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012200482681	23,888.03	
合计		—	50,406.79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余额中包含未到期结构性存款 22,000.00 万元。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014000578048	—	已注销
合计		—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5,254.5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 8,000.00 万元至公司一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8,000.00 万元。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8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0年度，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万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	存款期限 (天)
浙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8/14	3.85%	182
浙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0/5/14	3.85%	9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222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0/8/12	3.75%	182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222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5/12	3.70%	9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27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8/14	3.40%	9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274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11/5	3.20%	9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560 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0/11/19	3.10%	91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985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12/31	2.73%	5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095 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0/12/31	2.72%	4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542 期	结构性存款	22,000.00	2021/4/1	3.05%	9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657.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47.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254.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平板显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9,858.91	39,858.91	39,858.91	5,492.91	7,332.42	-32,526.49	18.40	2022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事业部建设项目	否	26,032.79	26,032.79	26,032.79	2,854.44	3,400.51	-22,632.28	13.06	2022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	22,197.60	22,197.60	—	22,221.65	24.05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欧立通股权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31,200.00	31,200.00	31,200.00	31,200.00	31,2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99.97	1,099.97	1,099.97	1,099.9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标的公司项目建设	是	10,0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52,091.70	120,389.27	120,389.27	40,647.32	65,254.55	-55,134.7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使公司的募投项目及早产生效益，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平板显示生产基地建							

	设项目、半导体事业部建设项目进行了建设。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 751.12 万元建设平板显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半导体事业部建设项目。2019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751.12 万元。该投入金额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专字[2019]6893 号《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 8,000.00 万元至公司一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8,000.00 万元暂未归还。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中信银行苏州木渎支行 8112001012200482681 户 22,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议案七：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独立董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一、2021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按月领取。

二、其他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具体组织管理对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独立董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在以上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谈建忠、党锋、陈立虎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八：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非独立董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一、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非独立董事不因其非独立董事职务而额外领取津贴。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二、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人力资源部配合具体实施，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

2、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非独立董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3、2021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拟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表现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具体的薪酬水平，确保公司非独立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同时保证公司给付的薪酬/津贴与公司的规模、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在以上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陈文源、张茜、钱晓斌、潘铁伟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九：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监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一、2021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不因担任监事职务而额外领取津贴。

二、其他说明

1、公司监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人力资源部配合具体实施，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

2、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监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3、2021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拟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表现确认公司监事具体的薪酬水平，确保公司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同时保证公司给付的薪酬/津贴与公司的规模、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在以上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监事江斌、顾德明、张昊亮回避表决。无关联监事不足全体监事过半数。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十：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65,113,877.21 元。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8,536,77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1,129,303.00（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30.60%。如在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十一：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公司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十二：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文源先生、张茜女士、钱晓斌先生、潘铁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2.01: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陈文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文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文源:1989 年至 1992 年任苏州精达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1999 年至 2002 年任爱斯佩克环境仪器(上海)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3 年至 2005 年任泰科检测设备(苏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2.02: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张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张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茜: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苏州市耐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2005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华兴源创行政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2.03: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钱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钱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晓斌:2004 年 2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苏州近藤精密部件有限公司技术部科长,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泰科检测设备(苏州)有限公司营业部科长,200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营业总监。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2.04: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潘铁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潘铁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潘铁伟: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任爱斯佩克环境仪器(上海)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03年6月至2004年6月任日本菊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代表,2006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议案十三：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立虎先生、谈建忠先生、党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3.01: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立虎:1982 年 7 月至 1983 年 7 月任安徽大学助教,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1993 年 3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深圳法制研究所副研究员,1993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大学法学教授、博导,2019 年 10 月已办退休手续,目前继续承担研究生的指导。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3.02: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谈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谈建忠:1987年7月至1992年12月任苏州市审计局财金科科员,1993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江苏兴联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0年1月至2006年6月任苏州开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06年7月至今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议案 13.03: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党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党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党锋:2001年7月至2003年3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选键化学国家实验室科研助理,2003年9月至2005年6月任美国EMORY大学研究助理,2005年9月至2006年7月任苏州工业园科技发展局产业促进处职员,2006年7月至2013年4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科技招商中心(二处)副处长、处长,2013年4月至2017年8月在软银中国资本历任投资副总监、投资总监和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宁波汇鼎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合伙人。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议案十四：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江斌先生、顾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4.01: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江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江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江斌: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正东机械(昆山)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开发系系长,2002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日东电工(苏州)有限公司制造技术开发系系长,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苏州伊奈陶瓷有限公司商品开发课课长,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泰科检测设备(苏州)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14.02: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顾德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江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顾德明: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苏州爱普生有限公司设计科主任,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希创技研(苏州)有限公司产品部副部长,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公司品质部部长,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品质部资深部长。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